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JINRAN PUBLIC UTIL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65)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天津市和平區鄭州道18號港澳大廈9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就該通告所載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有關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決議	42,010,000 (100%)	0 (0%)	0 (0%)	42,010,000
(a) 茲批准、確認及追認津燃華潤燃氣有限公司(「津燃華潤」)與本公司就下調本公司向津燃華潤取氣之每立方米每月價格(僅適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供應予天津鋼管製造有限公司之天然氣)而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之燃氣供應合同(「二零二一年燃氣供應合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之有條件補充協議(「天津鋼管製造補充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及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b) 茲授權任何一位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或親筆簽立其認為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所有行動及事宜及其他文件(及(如有需要)連同董事會授權之其他董事或人士加蓋本公司印章)及採取其認為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措施,以實施或使天津鋼管製造補充協議以及與此有關之一切其他連帶事宜生效,並同意及對任何相關或有關事宜作出有關更改、修訂及豁免。				
2. 決議	42,010,000 (100%)	0 (0%)	0 (0%)	42,010,000
(a) 茲批准、確認及追認津燃華潤與本公司就下調本公司向津燃華潤取氣之每立方米每月價格(僅適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供應予天津太鋼天管不銹鋼有限公司之天然氣)而就二零二一年燃氣供應合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之有條件補充協議(「 天津太鋼天管補充協議 」)(其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及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b) 茲授權任何一位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或親筆簽立其認為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所有行動及事宜及其他文件(及(如有需要)連同董事會授權之其他董事或人士加蓋本公司印章)及採取其認為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措施,以實施或使天津太鋼天管補充協議以及與此有關之一切其他連帶事宜生效,並同意及對任何相關或有關事宜作出有關更改、修訂及豁免。				

由於超過半數票數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故上述本公司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附註:

- (a)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839,307,800股股份。天津燃氣(於本公告日期持有1,297,547,8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0.54%)已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而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無。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541,760,000股股份,其中41,700,000股股份為內資股,而500,060,000股股份為H股。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趙維

中國,天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趙維先生(主席)、唐潔女士及孫良傳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為侯雙江先生、趙恒海先生及侯玉玲女士,另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華先生、玉建軍先生及郭家利先生。